

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授予硕士专业学位审核结果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》、《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学位工作管理办法》，经 2021 年第四次学位评定委员会会议全面审核，并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决定授予张耀杰等 6 位同学专业硕士学位。现将拟授予专业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名单公示如下：

授予会计专业硕士学位	
姓名	学号
张耀杰	2018021032
闫学燕	2019011027
黄蒙	2019011009
授予审计专业硕士学位	
姓名	学号
华佳	2019022013
龙颖	2018022022
授予税务专业硕士学位	
姓名	学号
彭越	2019013017

若对授予以上人员学位有异议，请在 7 日内（即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23 日止）以书面的形式向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（研究生部 3117）反映。

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
2021 年 12 月 16 日